

2017年度始兴县沈所镇政府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- 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- 十、专业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- 四、部门基本支出表
- 五、部门项目支出表
- 六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2017年始兴县沈所镇人民政府机关共设置五个综合性办公室。分别是1、党政办公室，2、经济发展办公室（含规划建设办公室、农业办公室）3、人大办公室，4、计划生育办公室，5、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（副科级）

主要职责：（1）贯彻执行法律、法规及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，为群众提供法律、政策咨询服务，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。严格依法行政，规范自身行为，推行政务公开，提高行政效率。（2）改善软环境，为企业发展、外来投资和经贸往来创造便利条件和提供优质服务。扶持和发展特色经济、优势产业，推行农村工业化和产业化，促进农民增加收入。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和就业，提高农村城镇化水平。引导和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发展，推进建立新型农村合作经济形式，提高农业的集约化和组织化程度。（3）按规定权限管理或协助上级政府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教育、公安、民政、劳动保障、文化、卫生、人口、计生、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、镇村规划与建设等行政工作。协调社会利益关系，回应公众诉求，维护社会公正、公平。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及时排查调处各种矛盾和纠纷，维护社会秩序，保持和谐稳定。指导村（居）民自治活动，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（4）按规定权限负责或协助上级部门抓好农田水利、镇村道路、供水、供电

等基础设施建设，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和镇村整体面貌。大力发展就业、社会保障服务和教育、科技、文化、卫生等镇村公益事业，建立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。（5）配合上级有关部门管理好驻镇单位，指导镇属各站所开展工作。（6）办理上级党委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有六个镇属事业单位：分别是 1、农业技术推广站，2、计划生育服务队，3、畜牧兽医水产站，4、林业站、5、劳动保障事务所、6、文化站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

沈所镇行政编制 32 名，工勤编制 3 名。事业编制 20 名。2016 年底实有人数为行政 23 人，工勤人员 3 人。事业编制 16 人，退休人员 17 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- 1、村级“两委”换届工作，2017 年 1 月 20 日前对村班子集体及成员完成考察任务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要求及时完成村级换届选举任务；
- 2、精准扶贫工作一是完善 4 个相对贫困村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设施，二是提高 4 个相对贫困村村集体收入，三是提高有劳动能力贫困户收入；
- 3、武深高速建设项目，协助上级部门解决项目用地问题、涉农问题；
- 4、客园项目，积极协助投资方向国土规划部门申请项目用地指标，用地指标申请完成后协助做好剩余部分青苗及附着物的补偿工作，确保项目顺利开工建设；
- 5、城西文旅新区智慧新城项目，成立工作组，做好前期准备工作；
- 6、阿公岩影视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工作部署，成立工作组，做好前期准备工作；
- 7、沈南、石下片区农综开发项目，完成沈南、石

下片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向上级有关部门争取项目落地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7 年收入预算 616.2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6.2 万元。比上年增 31 万元，增 5.2%，原因是人员经费调增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支出预算 616.2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616.2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616.2 万元，比上年增 31 万元，增 5.2%，原因是调整人员工资、福利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74.11 万元。

（二）无项目支出预算。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
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76 万元，包括办公 10.5 万元、印刷费 5 万元、邮电费 4 万元、差旅费 8 万元、会议费 8 万元、福利费 42 万元、日常维修费 15 万元、专用材料 0 万元、一般设备购置费 20 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 3 万元、电费 6 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2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.5 万元、其他费用 45 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17.5 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持平或减少 6 万元，减少 25.53%，原因是压减开支。按资金来源分，财政拨款 17.5 万元；按具体项目分，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.5 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.5 万元），公务接待费支出 10 万元。

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
政府采购预算 30 万元，包括办公设备 20 万元。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至 2016 年年末，本单位固定资产 294.17 万元。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 185.1 万元，车辆 23.35 万元，其他资产 85.72 万元。

八、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2017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完成圩镇街道改造升级；配合做好防火训练基地建设，做好建设过程中的矛盾纠纷调解工作；加大宣传力度，形成氛围，做好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和省定贫困村美丽乡村示范村打造；加快省定贫困村扶贫项目建设，大力实施产业扶贫、金融扶贫等扶贫措施，精准实施帮扶规划；配合做好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的划定及相关工作；加强农村建房管理，扎实推进农村“两违”蔓延势头等 17 项工作，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得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100% 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。无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：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部门预算：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，涵盖部门各项收支，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。

3. 机关运行费：即部门（单位）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